

中共连云港市委宣传部 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连委宣干〔2023〕8号



关于报送2023年政工专业人员 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区委宣传部、人社局，各功能板块党群部(组宣部)、社会事业局，市各有关单位职称办：

根据市职称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要求，结合政工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和实际情况，现将报送2023年政工专业中、初级资格评审材料的要求及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对象

根据《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江苏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2021〕45号)，参评对象为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专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具体包括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的专职书记、副书记，纪检和党办、组织(人事)、宣传、统战等党的工作部门中的专职人员，工会、共

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中的专职人员，以及企事业单位中专职从事思想教育或职业道德建设的人员(公务员、参公管理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参加申报)。

其中，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含参公管理单位）交流和部队专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首次申报职称时可根据《资格条件》要求的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并参照同类人员评审标准，直接申报中级职称考核认定，其在原单位取得的相关工作业绩与成果视为专业技术业绩。

企业中层正职，专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满2年，取得研究生学历满2年，在符合《资格条件》要求的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的基础上，满足以下条件，首次申报职称时，可直接申报中级职称考核认定：

1.本人在本部门或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中成绩显著，获得县级以上党委、政府（或设区市党委、政府组成部门或相当于县处级单位）的表彰和奖励。

2.本人在设区市级以上报刊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对思想政治工作有指导作用、有一定水平的研究论文2篇以上。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31日。

（二）申报人员按照要求登陆江苏人社网办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type=dwbs>）个人办事——人才人事——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职称评审申报栏目，在

线如实填报相关申报信息。申报人员网上申报起始时间为9月28日，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10月27日。条线管理单位的人员，所属行政区划选择连云港市本级；市、县（区）直属事业单位人员及其他无对应行政主管部门人员，行政主管部门相应选择市、县（区）委宣传部；企业人员，行政主管部门选择“无”。系统申报截止后，申报人将无法提交申报信息。申报纸质材料（含中级职称考核认定材料）于11月10日前集中报市委统战部干部处，联系电话：85803247。

（三）申报人员通过系统下载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网上打印，A3纸骑缝装订，一式2份），与其他材料一起报送。

中级需报送《卷宗》1份及相关材料原件，破格申报人员需报送《连云港市破格评审专业技术资格申请表》。其中，学历学位+职称证书、卷宗+申报表、其他原件分三袋封装后，统一装入个人材料报送袋，并标注姓名。

初级需报送学信网或中央、省委党校的学历证明，现政工职务（行政、党务、群团等）任命文件的原件或经原发文单位证明的复印件或“直接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专职人员”的单位证明。

以上复印件均须单位核实、盖章并签字，并由县区、主管部门统一报送。

三、评审方式

所有申报人员须先参加评前专业知识考试，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评审，其中，申报中级人员的考试成绩作为量化评审的必要部分计分。考试形式为闭卷，内容为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和时

事政策知识，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初级实行以考代评，中级实行量化评审。

四、有关说明

1.关于业务工作报告：主要对从事思想政治工作以来工作情况进行总结。一般应包括：基本情况(姓名、性别、毕业学校、现专业技术资格、简历等)、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情况(学习、科研、参与学术交流、继续教育等)、取得业绩(按工作内容分述)、专业特长(经验)、今后努力方向等项目。

2.关于案例分析报告：将本人在解决思想政治工作问题中的心得体会，选取1个或1个以上案例以具体技术处理分析的形式总结出来。文中必须有典型事例、工作过程、工作方法、工作实效。

3.关于转评：因工作岗位变动需要报评新的专业技术资格时，须先转评同级专业技术资格，然后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不能直接转升。其他专业技术岗位转到思想政治工作岗位的人员申报政工资格，需专职从事思想政治工作满1年以上。任职资历的计算可以按转系列前后实际受聘担任相应职务专业技术工作的年限累加计算。

4.关于公示：凡报评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各单位在确定推荐名单后，须将推荐名单张榜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学历、资历、论文、获奖或工作业绩，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对象等有异议的，各单位应认真调查核实，确认符合条件后再推荐上报，无审核人签字的材料不予推荐。

5.关于承诺：申报人员必须填写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

性承诺书，并经单位承诺盖章后随申报材料一同上报。

6.收费标准：按规定收取评审和考试费用，中级 300 元/人，初级 80 元/人。



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26 日

（本通知及相关表格、资料可至连云港宣传网 www.lygxc.gov.cn 通知公告栏下载）

中共连云港市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26 日印发
